

# 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

##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报告期内，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要求，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对公司生产经营、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较好地保障了公司、股东的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现将监事会在2014年度的主要工作汇报如下：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共召开了9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2014年1月20日，在福建省德化县土坂村冠福产业园本公司董事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赖争妍女士主持，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债权债务融资相关事项的议案》。

本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于2014年1月21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于2014年1月22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二）2014年2月28日，在福建省德化县土坂村冠福产业园本公司董事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赖争妍女士主持，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于2014年3月3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于2014年3月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三）2014年4月12日，在福建省德化县土坂村冠福产业园本公司董事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赖争妍女士主持，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 1、《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3、《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4、《201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5、《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6、《关于公司向各家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7、《关于子公司对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议案》;
- 8、《关于预计公司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9、《201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4 年 4 月 15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四) 2014 年 4 月 23 日, 在福建省德化县土坂村冠福产业园本公司董事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赖争妍女士主持, 会议应到监事 5 人, 实到监事 5 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4 年 4 月 25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五) 2014 年 5 月 4 日, 在福建省德化县土坂村冠福产业园本公司董事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赖争妍女士主持, 会议应到监事 5 人, 实到监事 5 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4 年 5 月 6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六) 2014 年 8 月 9 日, 在福建省德化县土坂村冠福产业园本公司董事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赖争妍女士主持, 会议应到监事 5 人, 实到监事 5 人。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201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德化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请不超过 1,700 万元人民币授信额度的议案》。

本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4 年 8 月 12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七) 2014 年 8 月 14 日，在福建省德化县土坂村冠福产业园本公司董事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赖争妍女士主持，会议应到监事 5 人，实到监事 5 人。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2、《关于公司本次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3、《关于〈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盈利预测报告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5、《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公允性的议案》；

6、《关于公司与林福椿、闻舟(上海)实业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本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4 年 8 月 18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八) 2014 年 9 月 2 日，在福建省德化县土坂村冠福产业园本公司董事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赖争妍女士主持，会议应到监事 5 人，实到监事 5 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4 年 9 月 3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九) 2014年10月28日,在福建省德化县土坂村冠福产业园本公司董事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赖争妍女士主持,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会议审议通过了《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14年10月29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二、监事会对2014年度有关事项发表意见

### (一)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通过积极列席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进行座谈、现场检查等方式,对公司运行情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要求,依法经营。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合理、程序合法,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机制能够有效实施。公司董事会运作规范、决策合理,能够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忠实履行了诚信义务,同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认真执行公司职务,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 (二) 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切实履行检查公司财务状况的职责,定期检查公司财务情况,对公司财务制度、财务运作、财务管理风险等进行了全面、细致的检查,并对公司2014年度的定期报告、董事会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等事项发表了意见。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行稳健,财务状况良好。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所”)对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三)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间内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四) 收购资产情况

为优化公司的资产结构、改善公司财务状况,推进公司多元化发展,同时,

打造上市公司控股平台，促进产业经营和资本运作协调发展，转变传统行业经营模式，实现在技术密集型新兴行业的战略布局，避免单一经营带来的重大的风险，公司以 180,000 万元的交易价格收购了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能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特科技”）100%的股权。监事会认为，公司资产收购程序合法、有效，价格公允，且通过本次交易，公司业务板块涉及陶瓷制品、医药中间体、工业园区、矿业投资等多个领域，改善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增强了公司盈利能力，提高了公司的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 （五）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信、互利的原则，开展公司担保业务，并及时履行对外担保的信息披露义务。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均为本公司为子公司或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不存在为其他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担保总额为 6,200 万元，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担保总额为 7,000 万元，合计 76,200 万元，占本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 203,179.76 万元的 37.50%。公司对外担保行为完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的规定。

#### （六）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均签订了书面合同，关联交易严格按照公司审批程序进行，关联董事及关联股东在审议关联交易时均回避表决，交易价格遵守了公允、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发生的日常经营关联交易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对于涉及重大关联交易的收购能特科技 100% 股权，监事会认为：公司收购资产是为了优化公司的资产结构、改善公司财务状况，推进公司多元化发展，同时，打造上市公司控股平台，促进产业经营和资本运作协调发展，转变传统行业

经营模式，实现在技术密集型新兴行业的战略布局，避免单一经营带来的重大风险，且公司资产收购程序合法、有效，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 **（七）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已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并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内部控制体系和组织体系较健全，且能得到一贯、有效的执行，对控制和防范公司经营管理风险、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促使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内部控制方面的重大不利事项，公司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形式、内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目前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 **（八）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为 2014 年度审计机构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中兴所具有证券从业资格，自从中兴所担任公司 2011、2012、2013 年度审计机构以来，持续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资产验证及相关咨询业务服务，中兴所在为公司提供专业服务期间，坚持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地履行了双方所约定的责任和义务，为公司出具的各期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各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鉴于中兴所在对本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审计过程中，能够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遵守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兢兢业业、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监事会同意继续聘请中兴所为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会计报表的审计、净资产验证等服务。

### **（九）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情况**

通过定期核查证券投资部保存的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资料，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相关规定，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制度规定执行，做好了内幕信息保密以及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工作，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也未发生受到监管部门查处和整改的情形。

同时，公司在接待特定对象的过程中，严格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的

规定，认真做好特定对象来访接待工作。对于来访的特定对象均要求事前预约，如果接待时间在重大信息披露窗口期，则建议来访对象尽量避开；在接待特定对象时，公司均要求来访人员签署《承诺书》，并安排两人以上陪同接待来访人员，记录谈话主要内容并及时报备深圳证券交易所。

### 三、监事会 2015 年度工作计划

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忠实地履行自己的职责，依法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经营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促使公司各项决策程序合法、有效，规范公司运作。同时，积极列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及相关会议，及时掌握公司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运行动态，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和全体员工的合法权益。

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七日